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洸灝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10087182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5004772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500477231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有關「桃園市115年度閱讀故事志工培訓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5月18日桃教小字第1150043935號函及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115年5月25日文小教字第115000371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115年度辦理培訓研習課程之資訊摘述如下（餘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時間及地點：

1、南區（中壢區、平鎮區、楊梅區、龍潭區、觀音區、新屋區及復興區）場次，假平鎮區文化國小2樓會議室（桃園市平鎮區文化街189號）辦理：

（1）第1場次：115年7月10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10分至中午12時30分。

（2）第2場次：115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10分至中午12時30分。



2、北區（桃園區、大溪區、八德區、龜山區、蘆竹區及大園區）場次，假龜山區幸福國小4樓禮堂（桃園市龜山區頂興路115巷20號）辦理：

（1）第1場次：115年7月2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時10分至中午12時30分。

（2）第2場次：115年11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10分至中午12時30分。

3、研習對象：凡是目前服務於中小學各校之閱讀說故事志工或家長，對說故事（包含說演和戲劇）閱讀活動有興趣，具備喜愛兒童、熱心服務之人格特質，能全程參與培訓課程及未來有意願擔任各校閱讀故事志工者，優先錄取。

4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請貴校統一窗口，廣為宣導資訊並協助填寫報名表，於各區辦理日前7日為報名截止日（含例假日），並將「報名表」核章後掃描檔上傳至南、北區承辦學校，資訊如下：

（1）北區場次：於115年7月17日（星期五）及115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前完成上傳（網址：  
<https://forms.gle/hCLGimQpdYasDfSbA>），北區場請洽龜山區幸福國小簡老師（聯絡電話：03-3194072分機213）。

（2）南區場次：於115年7月3日（星期五）及115年10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上傳（網址：

https://reurl.cc/9WaNLY)，南區場請洽平鎮區  
文化國小王老師（聯絡電話：03-4921750分機  
2212）。

三、檢附「桃園市115年度閱讀故事志工培訓實施計畫」、  
「桃園市115年度閱讀故事志工培訓研習課程表」及「桃  
園市115年度閱讀故事志工培訓報名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